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第 72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地點：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3 樓會議室

出（列）席人員：

出席委員：

方主任委員進呈	蔡委員宏郎	焦委員敬正
林委員富美	徐委員守志	王委員全安
姜委員榮慶	曾委員中山	鄭委員世賢
吳委員美滿	魏委員正宗	

列席人員：

林召集人金平	顏總幹事振標	謝副總幹事振益
許組長慈倫	張組長森穆	劉組長秋玲
楊組長明澤	李主任依佩	張主任松盛
鄭主任淑盈	施專員宏志	

主席：方主任委員進呈

紀錄：王雪玲

壹、主席致詞：

召集人、總幹事、副總幹事，各位委員及本會同仁大家午安，今日頒發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業務感謝狀，謝謝各位委員及召集人在選舉期間的協助，使得選務工作圓滿順利，中選會特別頒發感謝狀。在此非常感謝各位委員與同仁，讓整個選舉工作可以順利完成。此外今天主要議案是審查新市區潭頂里補選結果，第 3 屆里長新市區潭頂里補選已於 109 年 7 月 11 日辦理完成，感謝各位委員，也謝謝當日監察小組委員到場監察，投開票過程圓滿順利，現在就請依會議程序進行。

貳、監察小組召集人報告：

本市第 3 屆里長新市區潭頂里補選過程平和，投票日當天兩位

監察小組委員皆在場執行投開票監察工作，此外 8 月 15 日將辦理安南區南興里補選，接著 9 月 12 將辦理楠西區照興里及善化區六德里補選，以上報告。

參、討論提案：

第 1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臺南市第 3 屆里長新市區潭頂里補選業於 109 年 7 月 11 日投開票完畢，其選舉結果及當選人名單，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 條第 3 項規定，村（里）長選舉，由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辦理之。同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各級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結果之審查事項。
- 二、另依據同法施行細則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里長補選當選人名單應由本會審定，並公告當選人名單。
- 三、檢附臺南市第 3 屆里長新市區潭頂里補選選舉概況表、選舉結果清冊及當選人名單各 1 份。（如附件）

辦法：提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由本會於 109 年 7 月 17 日前公告里長當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